**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劳务派遣合同**

**甲方：**

**乙方：**

**日期：**

**劳务派遣合同**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劳动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 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劳务派遣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雇佣临时劳务，主要用于提升秦岭地区森林资源管护效果，保护林区生物多样性，改善林区生态环境。聘用人员具备能够提供临时劳务人员的能力，并且劳务人员能够胜任资源管护的各项工作。

护林员6名，男性，18-60周岁，大专及以上学历，热爱林业工作，有较强的文字功底，爱好摄影，适应山区生活；吃苦耐劳、踏实认真，工作责任心强，有良好的团队意识；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厨师3名，女性，18-60周岁，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司机1名，男性，18-60周岁，身体健康，五官端正，吃苦耐劳、踏实认真，无不良嗜好，无违法犯罪记录。

**二、协议期限**

本协议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书面变更或补充协议。协议期限内，甲乙双 方任何一方若欲终止本合同，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对产生的争议事 项协商解决彼此违约赔偿事宜。

**三 、人员招聘与培训**

1. 甲方应告知乙方派遣劳务人员的条件、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工作 期限等派遣工作有关情况。

2.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派遣合格的劳务人员，同等条件下优先录 用甲方往年聘用临聘人员。

3.如甲方对已上岗的被派遣人员提出特殊技能或要求，乙方需根据甲 方要求及工作需要对被派遣人员进行相关的业务和技术培训，培训费用双 方协商解决。

**四** **、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合同价格为 (¥ ),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服务半年经评价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2.劳务派遣费用包括：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劳务派遣管理费等。

3.甲方每月向乙方提供被派遣人员工作岗位的考勤清单，由乙方根据清单按时足额向被派遣人员发放工资。并按规定缴纳派遣人员社会保险。

**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开具相应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五、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按照《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负责对被派遣人 员实施劳动安全管理，进行日常工作安排及职业道德的学习教育，包括日 常考勤管理、业务管理、劳动纪律管理、工作现场管理等。

2.被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如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积极救治， 保护现场，并及时通知乙方到达事故现场进行处理。

3.甲方按劳务派遣人员岗位安排被派遣人员工作，如被派遣人员有异议，甲方有权将其退回乙方。可根据具体的工作性质调整被派遣人员的工 作岗位，同时应将调整后岗位和工资标准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确认备案。

4. 甲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规章制度对被派遣人员进行绩 效考核并实施相应奖惩，甲方在被派遣人员上岗前向被派遣人员告知有关 规章制度及考核标准。

5.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被派遣人员劳务费的发放和社会保险费的缴 纳凭证等。

6. 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安排被派遣人员休息休假(每周工作时长不超 过40小时)和相应的劳动保护。

7.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将被派遣人员退回乙方： 一是不符合录 用条件的；二是甲方因组织机构、岗位需求等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 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三是被派遣人员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或乙方), 要求终止劳务关系(或劳动关系)的；四是被派遣人员不服从甲方管理及 工作安排的；五是被派遣人员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或从事其他 职业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的；六是被派遣人员损坏甲方财物 设施、私拿甲方财物等情况；七是被派遣人员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八 是被派遣人员有其他违反甲方规章制度情况的；九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8.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将被派遣人员退回乙方，但应提前30天 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一是被派遣人员患病或者非因公负伤，在规定的医 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岗位工作的；二是被派遣人员不能胜任岗位工作。

**六、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根据甲方用工要求及实际岗位技能需要，及时向甲方派遣符 合要求的被派遣人员，并积极协助甲方管理，并负责对派遣员工的培训。

2.乙方应及时为被派遣人员办理相关劳务手续，包括劳动合同的及时签订与续签、人事档案的建立与管理、社会保险账户的建立与缴纳。

3. 乙方应在扣除被派遣人员社会保险个人缴纳部分、个人所得税以及 其他依法应当扣除的款项后及时为派遣人员发放工资，不得克扣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

4. 乙方应加强对被派遣人员的安全管理，积极开展岗前培训和职业教 育；加强对被派遣人员职业道德、岗位责任、遵纪守法等方面教育管理，不断提高素质、敬业精神、工作效率和工作积极性。如被派遣人员出现违 法违纪行为，应协助甲方依规定处理，并记入个人档案。

5. 乙方不得安排被派遣人员从事甲方业务范围以外的各类工作；不得 安排被派遣人员同时向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劳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调整派往甲方的人员。

6.乙方具体负责处理与派遣人员发生的各类劳动争议。确系乙方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7.被派遣人员因工伤而发生的费用，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的有关规定，乙方负责派遣人员的工伤认定申请及相关待遇的申领工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账户及时足额支付被派遣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等相关费用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乙方因之发生的经 济损失。

2. 乙方若未按本协议约定及时足额支付被派遣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3. 甲乙双方若有一方违约时，违约方应承担因违约给一方和被派遣人员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协议或者要求对方继续履行本 协议。

**八 、争议处理**

1.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也可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2.乙方与被派遣人员因协议中有关被派遣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等劳动权利和义务的内容发生劳动争议提出劳动仲裁时，仲裁裁决的任何赔偿义 务均由乙方承担。

**九 、其他约定**

1. 本协议未尽事宜，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国家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用协议附件另行约定、

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3.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调整变化时，均以新颁 布的法律法规为准。

4.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与之履行的相关书面文件、资料等均应作为本协议的有效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